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19-010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占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讨论并总结了 2018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形成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占波先生代表监事会作的《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选举朱占波先生、王连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1) 监事会主席：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税前）；

(2) 监事：每人每年 8 万元人民币（税前）。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另外按其岗位工资领取相应薪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585,394.42 万元。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5,327.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5,981.00 万元，转增 30,130.80 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05,457.80 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此分配方案，该方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与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 2018 年年度报告》、《养元饮品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会计准则和有关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确认 2018 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及附属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报告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等，聘期一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相关要求，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信状况、执业经验及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的熟悉程度，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确认 2018 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编号 2019-01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将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9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以不超过 9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

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 2019-01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投资期限内用于滚动购买流动性高、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等金融产品。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 2019-01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制作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编制的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此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朱占波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朱占波先生曾在河北农安生化有限公司任职；1999 年 7 月起在公司工作，历任业务部区域经理、销售内勤，2003 年起任公司综合办经理，2016 年 7 月起任河北养元智汇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4 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朱占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143,959 股（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002,323 股、通过公司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41,636 股；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王连龙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11 月出生，中专学历。王连龙先生曾任公司区域经理、办事处主任、督导经理、大区经理；2014 年 7 月起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总经办主任；2017 年 9 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王连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5,981 股；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